

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0年第4季度报告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0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10月0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养老2035三年
基金主代码	0077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9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005,507.5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成熟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波动风险，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一）资产配置策略</p> <p>资产配置策略注重自上而下的分析与判断，重点把握各大类资产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在能力范围内依据宏观环境、资本市场形势把握各类资产大的变动趋势，展开资产配置动态调整。</p> <p>（二）底层资产投资策略</p> <p>在底层资产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重点选择风险可控并有长期稳定超额收益的基金作为底仓配置，选择风格稳定的基金配合风格配置。具体的投资工具除证券投资基金外，本基金还可以在相关法规及本合同规定范围内适当参与股票及债券等的投资。</p>

业绩比较基准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4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2027年01月01日至2029年12月31日：3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2030年01月01日至2032年12月31日：2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2033年01月01日至2035年12月31日：1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属于目标日期产品，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随着目标日期期限的接近，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逐渐下降，风险与收益水平会逐步降低。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0月01日 - 2020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1,044.04
2. 本期利润	9,677,287.8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6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477,820.8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0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77%	0.64%	7.33%	0.50%	0.44%	0.14%
过去六个月	13.61%	0.81%	12.55%	0.66%	1.06%	0.15%
过去一年	17.07%	0.79%	15.21%	0.70%	1.86%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20.06%	0.71%	18.77%	0.64%	1.29%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09月19日生效。

2、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9年09月19日至2020年03月18日，建仓期结束时及至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庆昌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年09月	-	8年	男，世界经济博士学位。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分析师、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配置部主管和投资经理。2020年5月加盟本公司。
LIU DONG (刘冬)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年04月	-	17年	男，金融分析专业硕士，历任汤森路透Research (研究部) 量化分析师，巴克莱国际投资公司Active Equity (主动股票投资部) 基金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监、基金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监、基金经理。2015年5月加盟本公司。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1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天弘养老2035成立于2019年9月，考虑到养老产品稳健性的要求，我们在成立后我们采取了相对稳健的策略。2020年四季度，我们观察到宏观经济领先指标不断超预期，流动性暂时保持平稳，所以我们不断加仓了权益的比例。在结构上我们适度增加了医药、军工和新能源等板块。医药：前期高点下来估值有所消化、政策落地、长期好赛道等。军工：十四五规划中提及的强军计划，在航空航天等领域有望提升装备能力。新能源：中国在光伏、新能源车零部件具有全球竞争优势，碳中和目标下未来新能源领域将加快发展。

随着更多的人接种新冠疫苗，全球经济有望继续复苏，有望带动中国出口强劲回升。另外，在消费场景逐步好转的背景下，消费也有望继续回升。货币政策2021年Q1有望保持平稳，之后可能面临信用收缩的可能。但整体来看，2021年全年经济剔除基数效应有望保持平稳。

当前国债收益率和股市整体估值看，处在性价比适中位置。考虑到，人民币汇率升值因素，外资有望继续流入中国的资本市场。整体上对2021年A股不悲观，债市有望保持高位震荡格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7.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7.3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36,244.00	0.25
	其中：股票	336,244.00	0.25
2	基金投资	121,392,547.10	90.09
3	固定收益投资	6,693,287.40	4.97
	其中：债券	6,693,287.40	4.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3,117.37	0.77
8	其他资产	5,285,434.03	3.92
9	合计	134,750,629.9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6,244.00	0.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	-

	产和供应业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6,244.00	0.2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2,300	226,412.00	0.17
2	000661	长春高新	200	89,782.00	0.07
3	601799	星宇股份	100	20,050.00	0.0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693,287.40	4.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693,287.40	4.9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40	20国债10	67,020	6,693,287.40	4.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516.6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131,432.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7,240.06
5	应收申购款	50,629.38
6	其他应收款	1,615.02
7	其他	-
8	合计	5,285,434.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01714	工银文体产业股票A	契约型开放式	5,609,528.22	18,561,928.88	13.80	否
2	163415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L0F)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	3,407,824.61	12,779,342.29	9.50	否
3	000286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	契约型开	8,497,599.91	8,922,479.91	6.63	否

		券A	放式				
4	481 009	工银沪深 300指数A	契约 型开 放式	5,934,49 7.88	8,029, 375.63	5.97	否
5	202 101	南方宝元 债券A	契约 型开 放式	2,852,18 5.58	7,167, 257.14	5.33	否
6	002 351	易方达裕 祥回报债 券	契约 型开 放式	3,768,62 1.14	5,988, 338.99	4.45	否
7	000 991	工银战略 转型股票	契约 型开 放式	1,941,66 8.94	5,968, 690.32	4.44	否
8	002 651	东方红汇 利债券A	契约 型开 放式	4,629,64 1.77	5,152, 328.33	3.83	否
9	000 186	华泰柏瑞 季季红债 券	契约 型开 放式	4,783,31 5.79	4,969, 865.11	3.70	否
10	000 032	易方达信 用债债券 A	契约 型开 放式	4,053,69 7.98	4,479, 336.27	3.33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2020年10月0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 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 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 购费（元）	25,319.01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 回费（元）	206,316.54	4,959.3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 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2,257.66	5,011.7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 支付管理费（元）	293,369.78	8,994.9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	56,774.69	2,546.66

支付托管费（元）		
当期交易所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1,022.68	0.00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1,257,792.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47,715.1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005,507.57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000.1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1,000.1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93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000.10	8.93%	10,001,000.10	8.93%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000.10	8.93%	10,001,000.10	8.93%	-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01001-20201231	27,999,000.00	-	-	27,999,000.00	25.00%
产品特有风险							
<p>基金管理人秉承谨慎勤勉、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充分披露原则，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当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时，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p> <p>(1) 超出基金管理人允许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的申购申请不被确认</p>							

的风险；

（2）极端市场环境下投资者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赎回申请的风险；

（3）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引发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4）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5）极端情况下，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后，可能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而面临的转换基金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的文件
- 2、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天弘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